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董事會會議通知

明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將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六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皇后大道中181號新紀元廣場低座5樓501-502室舉行董事會會議，以批准(其中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以及考慮派付中期股息(如有)。

承董事會命
明輝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程志輝

香港，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程志輝先生、程志強先生、劉子剛先生、李景熙先生及陳艷清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吳保光先生及梁炳成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孫啓烈先生、孔錦洪先生及馬振峰先生。

* 僅供識別